



111 學年度

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方案實習課群學生手冊

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111 台北市士林區臨溪路 70 號

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編製

目 錄

壹、課群規劃	P. 1 ~ 4
一、學分配置與課程設計原則	
二、主要學習活動	
三、轉組與重修規定	
四、課群評分辦法	
五、學生職責	
六、參考科目	
貳、實習安全及倫理守則	P. 4 ~ 5
一、安全守則	
二、倫理守則	
參、實習面談/面試準備	P. 5 ~ 6
肆、分組名單	P. 6 ~ 9
伍、聯絡方式：督導老師及課程助教	P. 9
陸、附錄	P. 10~17
〔第一部份：作業參考格式〕	
附錄一、實習工作誌參考格式	
附錄二、實習工作紀錄表格	
附錄三、三手欄參考格式	
附錄四、學習檔案製作	
〔第二部份：重修申請表格〕	
附錄五、轉組同意書	
附錄六、重修登記及教師同意	

壹、課群規劃

本課群以「做中學」為基本理念，將實習與「方案設計與評估」課程結合成一年的實作課群（三年級必修，兩學期共 8 學分）。每一年度由七位老師負責分組督導學生推動、設計、執行並評估社會工作實務方案；並配合相關教學活動，使學生可從實際操作經驗中結合理論知識，希望能助於跨越理論與實務鴻溝。同時藉由小班級、密切師生互動，強化學生解決個人、人際或社會問題的基礎能力。本課群期待學生鍛鍊的基礎能力包括：

- ✓ 口語表達、簡報的能力；
- ✓ 團隊合作、合作學習的能力；
- ✓ 觀察、描述與分析社會現象的能力；
- ✓ 正確運用資訊、媒材及理論，作邏輯論述的能力；
- ✓ 開創可行方案、解決問題的能力；
- ✓ 運用適當研究方法評估及調整方案的能力；
- ✓ 基本執行力：負責、守時、細心。

一、學分配置與課程設計原則

課程名稱	學分配置		課程設計原則
	三上	三下	
社會工作實習 (一)	1	1	學習活動主軸、共同作業由七位教師共同設計，並具體設計部分週次共同課程。 其餘週次則由各教師獨立設計教學活動及實習進度督導，以適應不同實作方案特性及師生特長、保持教學彈性。
方案設計與評估	3	3	

二、主要學習活動

活動類型	實施方式	備註
(一) 方案實作	由老師分組督導學生進行觀察、執行社會工作方案。學習活動內容與進度由各組老師負責；估計學生平均每週實作約 5 至 6 小時。	實作總時數最低 160 小時。
(二) 課堂教學督導	每週安排 4 小時課堂，進行教學及督導，包括共同（大班）課程及分組課程：	1. 所有老師都會出席大班上

	<p>1. 共同（大班）課程： 由全體課群老師於學期前規劃課程大綱時，安排相關學習活動，包括演講、討論、相關學習歷程或心得的觀摩與分享。共同課程主要功能是提出重要學習議題、及分享學習成果，刺激學生反思及研討。</p> <p>2. 分組課程： 由各組老師依實作方案特性及學生學習需求，獨立設計各類課堂活動，如方案設計與評估議題之講授、研討或演練；問題分析與方案發想；計畫書撰寫；組內學習成果分享；方案實作相關督導及討論等。</p>	<p>課。</p> <p>2. 課群助教將負責記錄共同課程之學生出席及課程參與情形，供老師參考。</p>
<p>（三） 完成指定作業</p>	<p>1. 共同作業： （1）實習日誌或工作誌 （2）方案設計（計畫／企劃）書 （3）方案評估計畫或方案評估報告 （4）期末學習檔案</p> <p>2. 各組老師依需要所設計的輔助性作業。</p>	<p>各項作業方法及相關規定或格式由各組督導老師另作說明。</p>
<p>（四） 獨立學習 （解決問題及尋求協助）</p>	<p>各組老師雖會運用課堂或督導時間從旁協助，或視情況直接教導。但課群教學希望同學們減少對講授的依賴，許多基本知識的獲取，以及解決指定作業中遇到的困難或問題，期待學生練習獨立面對，並學習主動尋求協助。</p>	
<p>（五） 學習成果展</p>	<p>每學期期末發表一次，確定形式將另行公告。</p>	

三、轉組與重修規定

- （一）**轉組**：基於學習及方案都具有連續性，原則上不鼓勵學生轉組。但有特殊理由，經雙方老師同意下可申請轉組。請先了解欲轉入的方案並與雙方督導老師討論，取得同意後提出轉組登記，轉組登記最遲須在第二學期開學第1週的週四 16:30 前完成（如遇國定假日得順延一天）。
- （二）**重修**：課群第一學期任一科目不及格，均須中斷原實習方案，日後再重修。第一學期通過但第二學期有不及格的科目，可僅重修第二學期。從第一學期全程重修者，請比照一般學生的方案分發程序申請新實習方案，並參與該梯次方案實習課群的所有實作及課堂活動；第二學期重修者則請先了解該年度進行中的實習方案，個別與督導

老師討論重修的具體內容與方式、取得同意後持教師同意書登記加入（並非所有實習方案組都適合中途加入，請儘早安排）。第二學期之重修登記最遲須在第二學期開學第 1 週週四 16:30 前完成（如遇國定假日得順延一天）。

四、課群評分辦法

基本評分依據是同學們是否盡力並準時完成各種學習活動，及各項指定作業及實作是否達到教師及實習機構設定的基本品質。具體評分方式與給分標準由各組老師分別訂定之。請注意及格基準將採取兩個科目連動。上述基本表現及格者兩個科目都會及格，得分高低則可能依實際表現而有差異。上述基本表現不及格者，該學期所有科目均不予及格，來年重修。

五、學生職責

學生職責是學習；懷疑與提問是學習的開端。學習方法是付出努力，將輸入轉化成輸出。至於輸入輸出的方法每人不同，可以另作討論。

- ✓ 應於進入實習場域前，配合方案老師安排，做好事前之準備。若合作機構基於方案計畫之需要，要求學生提前參與機構之策畫、討論等行動，學生須全力配合。
- ✓ 實習期間盡量避免請假。因故必須請假時，應主動、事先向機構督導聯繫。不論請假時數多寡，事後應補足請假時數。實際實習時間及週數依各實習機構之規定辦理，兩學期實習總時數不得低於本系 160 小時之規定。
- ✓ 實習期間應遵守合作機構之規定與約定，依時進、退，並接受該機構主管及督導之指導，未請假或事後未補足時數者，實習部分計分將交由機構督導與方案老師共同評估。情事重大者，該實習階段將有可能不予承認或不予計分。
- ✓ 實習宜注意個人儀容及禮貌，並保持主動態度。實習期間若有任何問題與狀況，應主動向學校督導老師報備及諮詢。
- ✓ 各項指定作業的內容充實程度與繳交時間的掌握，將依各組老師自訂之評分辦法與規定分別執行。一般作業包括：工作日誌、心得報告及工作紀錄等。另外，若方案老師及機構督導認為必要時，得依實習方案之需要另有作業要求。

- ✓ 實習期間各項費用完全由學生自理。實習期間學生務必時時注意自身安全，學系並於實習前投保學生平安保險。若有意外發生，請立即向學系回報。

六、參考書目

(一) 社會工作實習

Horejsi, C. R. & Garthwait, C. L. (2003)。社會工作實習：學生指引手冊（高迪理、尤幸玲譯）。台北：雙葉。

曾華源、林秉賢、馮皓（2015）。社會工作實習：學生自我學習指南。台北：洪葉。

(二) 方案設計與評估

中華社會福利聯合勸募協會、鄭怡世（2015）。成效導向的方案規劃與評估（二版）。台北：巨流。

高迪理（2010）。服務方案之設計與管理。台北：揚智。

蔡啟源（2018）。方案規劃與服務評鑑（二版）。台北：雙葉。

貳、實習安全及倫理守則

一、安全守則

- ✓ 學生應即時讓學校老師及機構了解自身的實習情形及遭遇的困難。
- ✓ 負責老師應事先評估並確保學生所實習機構的物理環境及服務項目，能提供必要人身安全。
- ✓ 負責老師應針對實習機構與人身安全相關因素，提供學生必要的安全策略與措施，或舉辦相關訓練，以提升學生的安全意識和危機處理能力。
- ✓ 若須從事外展服務，學生應隨身攜帶學校老師和機構工作人員電話號碼，以備不時之需、或應變當下之危險情境。
- ✓ 對服務情境或涉入相關人員，包括服務對象，學生若判斷有讓其不舒服、甚至危險之可能，可自行先停止服務並離開現場，且儘快在安全場域中連絡學校老師和機構工作人員，並告知自身處境以及處理情形。

- ✓ 學生應注意自身言行舉止打扮在服務情境中之恰當性，以預防引發危險之可能性。

二、倫理守則

- ✓ 學生應遵守社會工作專業倫理。
- ✓ 學生應了解遵從機構及學系有關的明文規定以及約定俗成之規範。
- ✓ 實習結束後，學生應完成機構所要求的工作紀錄與移交事項。
- ✓ 針對學生的學習者與助人者之雙重身分，負責老師和機構相關人員應偕同制定必要相關之規則，以釐清二者之權利義務，並告知教育學生。

※負責老師和機構相關工作人員，應維護並確保學生在服務場域之身體和心理安全，並制定必要之相關措施。

參、實習面談/面試準備

實習機構申請 面試準備指引

到機構實習一般都要通過面試這一關，為爭取到學習機會，在進行面試前，學生一定要做好準備，以便形塑良好印象。知己、知彼、知應對即是作準備不二途徑，簡要說明如下：

一、知己：釐清自我

你為何要選擇此機構實習？請介紹你自己，大概是面試一開始會被問到的問題。對自己初衷、動機的釐清，是引導自己行動方向基礎。你是誰？想學什麼？過去相關學習經驗、挫折處理方式、容忍度等，也是你需整理的，因這些常是機構對你實習適切性判斷的依據，也是你自己作選擇的參考。

二、知彼：蒐集機構訊息

在自我探究同時，你也需對實習機構、環境加以了解。除了機構，也請對服務對象相關知識作功課，例如：收出養機構了解相關法條及統計數據。有足夠的兩方資訊，你才容易作出恰當的判斷與選擇。上網查詢、向學長、學姊請教都是很方便的蒐集資訊，了解機構的方式。系上也有許多對實習機構性質、實習內容、面試問些什麼等說明的資料庫，可供查詢。

三、知應對：提醒自己放輕鬆

你所有的準備，就在面談當刻展現，因此除了蒐集訊息外，你還要鍛鍊應對能力。儀容整潔、態度誠懇是創造好印象的第一步；然後則是表達、

溝通能力的展現。這些都是靠多練習才能表現自如，找同學或自己作角色扮演是最直接的模擬，否則觀看錄影帶，也是不錯的替代學習方式。學校非書資料就有如何面試的 DVD，可以借閱。

肆、分組名單

A 組-馬宗潔老師，總計 26 人。					
自組方案：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台北青角分事務所					
09116233	工三 B	吳采真		09116253	工三 B
09116246	工三 B	蔡舜丞		09116271	工三 B
善牧基金會台北中心					
09116104	工三 A	李卓芸		09116126	工三 A
08115232	社四 B	李智涵		09116103	工三 A
09116214	工三 B	王庭昱			
勵友中心北區少年中心					
09116117	工三 A	陳芝恩		09121348	英三 C
09116275	工三 B	黃文晉		08115237	社四 B
08132007	工三 A	李若璋			
勵友兒少據點					
09116231	工三 B	廖沛淇		09116257	工三 B
09116148	工三 A	蔡佳樺		09116250	工三 B
09116105	工三 A	曹苡甯		08115236	社四 B
敦安基金會					
09116239	工三 B	張依玲		08115242	社四 B
09116184	工三 A	朱盈瑄		09116152	工三 A
09116272	工三 B	張凱琳		09116240	工三 B
B 組-鍾道詮老師，總計 17 人。					
同志諮詢熱線協會					
09116256	工三 B	林語婕		09116252	工三 B
09116262	工三 B	林皓璋			
彩虹平權大平台					
09116138	工三 A	繆曉夫		09116182	工三 A
中華民國愛滋感染者權益促進會					
09116234	工三 B	梁淨淳		09116220	工三 B
財團法人台灣紅絲帶基金會					
09116106	工三 A	蘇榆雅		09116202	工三 B

財團法人台灣關愛基金會					
09116153	工三 A	莊泓益		09116144	工三 A 詹綺
士林社福中心					
09116109	工三 A	葉勁嘉		08115247	社四 B 陳慧雯
富邦文教基金會					
09116185	工三 A	周書曼		09116157	工三 A 許舒盈
09116140	工三 A	顏梓元		09131036	工三 B 陳品霖
C 組-萬心蕊老師，總計 22 人。					
心理衛生組					
09116228	工三 B	游緣涵		07112034	歷史五 陳玉婕
09116183	工三 A	楊路依		09116128	工三 A 黃韻庭
09116232	工三 B	林芷葳		09116150	工三 A 徐瑄婕
09116219	工三 B	林亮學		08116672	工三 B 張子豪
09116263	工三 B	張志揚		09116221	工三 B 郭家彤
09116113	工三 A	李婉瑱		09116255	工三 B 何佳璐
08116128	工三 A	韋亭宜		09116238	工三 B 劉晏瑜
09116115	工三 A	王姪婷		09116254	工三 B 莊宜晏
社區組					
09116249	工三 B	高宇君		09116159	工三 A 鄭云喬
09116248	工三 B	陳秋蓉		09116158	工三 A 洪誌駿
08111125	中四 A	王春喜		07115252	社五 B 藍羽潔
D 組-李佳儒老師，總計 20 人。					
社團法人土也社區行動協會—洲美					
08116235	工三 B	袁若恩		09116133	工三 A 廖亭瑜
09116119	工三 A	陳建誠			
社團法人中華長照協會					
09116260	工三 B	李楊庭昀		08111109	中三 A 林佳穎
09116107	工三 A	吳佳薇			
社團法人台灣土也社區行動協會—福華里					
09116116	工三 A	曾文萱		09116229	工三 B 廖心萍
09116243	工三 B	簡榆婕		09116227	工三 B 周鈴捷
台灣省私立健順養護中心受託經營管理臺北市復華長青多元服務中心					
09116155	工三 A	王善怡		09116217	工三 B 謝博如
09116131	工三 A	何葳瑾		09116277	工三 B 陳萃沂
財團法人伊甸基金會(臺北市私立台北居家式服務類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09116135	工三 A	林昱樺		09116247	工三 B 呂學昕
09116122	工三 A	謝瑞致		09116154	工三 A 羅佩琪

09116237	工三 B	馬宥羣		09116241	工三 B	耿士翔
E 組-莊秀美老師、張雄盛老師，總計 23 人。						
財團法人臺北市太陽慈善基金會						
08116180	工三 A	林語瑄		09116112	工三 A	余宗翰
08116290	工三 B	楊竣傑		09116156	工三 A	蔡培凱
09116137	工三 A	林柏陞				
臺北市基督教教會聯合會：南港信義少年服務中心						
09116129	工三 A	余佳靜		09116209	工三 B	林妤娟
09116102	工三 A	林郁玢		08116289	工三 B	成紹璋
09116114	工三 A	謝旻璐		08116288	工三 B	董蕎瑄
09116276	工三 B	顏樹森		09116101	工三 A	毛樂予
09116236	工三 B	黃奕諠		09116216	工三 B	彭紀璋
臺北市基督教教會聯合會：兒少代表培力方案						
09116108	工三 A	羅品翔		09116120	工三 A	李亭柔
財團法人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新北市私立陽光之家						
09116203	工三 B	陳心鐸		09116207	工三 B	黃承景
09116218	工三 B	廖哲唯		09116258	工三 B	張芸瑄
09116176	工三 A	陳雪茵		09116226	工三 B	鄭仔嫻
F 組-林佩瑾老師，總計 20 人。						
臺北市中正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						
09116134	工三 A	林芸亦		09116181	工三 A	李潔
09116141	工三 A	張文娟		09116132	工三 A	黃綵綸
09116173	工三 A	劉榮華		09116206	工三 B	蕭名烜
09116130	工三 A	陳心宇		09116215	工三 B	吳念慈
臺北市萬華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						
09116174	工三 A	黃愛詩		09116118	工三 A	陳柔吟
09116143	工三 A	謝怡芳		09116204	工三 B	邱珮涵
09116149	工三 A	呂惟妮		09116224	工三 B	張子靖
09116230	工三 B	呂佩璇		09116245	工三 B	段景云
臺北市婦女館						
09116210	工三 B	傅采柔		09116201	工三 B	王柔熹
09116211	工三 B	邱玉雯		09116235	工三 B	林泰峰
G 組-李婉萍老師，總計 18 人。						
臺北市士林北投區身心障礙者資源中心						
09116212	工三 B	張芑滋		09116242	工三 B	楊敏加
09116282	工三 B	何季涵		09116171	工三 A	葉鴻靜

台北市松德家園					
09116136	工三 A	陳秋麗		09116188	胡子祐
09116213	工三 B	王詩婷		08114223	政四 B 王瑄愉
09116161	工三 A	林又歆			
東吳大學健康暨諮商中心					
09116124	工三 A	鄭以婕			
新北市都會東區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09116261	工三 B	梁貫之		09116127	工三 A 馮佳菱
09116162	工三 A	陳紀東		09116163	工三 A 翁子喬
09116142	工三 A	楊采璇			
財團法人至善社會福利基金會					
07116121	工五 A	徐嫻涵		09116139	工三 A 陳羿戎
09116123	工三 A	鄭兆歲			

伍、聯絡方式：督導老師及課程助教

組別/職稱	老師/助教	聯絡信箱	校內分機
A 組督導老師	馬宗潔老師	tcma@gm.scu.edu.tw	6354
B 組督導老師	鍾道詮老師	dcchung@scu.edu.tw	6367
C 組督導老師	萬心蕊老師	rei@scu.edu.tw	6359
D 組督導老師	李佳儒老師	chiaju@scu.edu.tw	6364
E 組督導老師	莊秀美老師	hidemi@scu.edu.tw	6358
E 組督導老師	張雄盛老師	philipcl72@scu.edu.tw	6351
F 組督導老師	林佩瑾老師	peggylin@scu.edu.tw	6357
G 組督導老師 本梯次總督導	李婉萍老師	wplee@scu.edu.tw	6353
本梯次助教	劉盈蓁	scu10316006@gmail.com	無

附錄一、實習工作誌參考格式

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111 學年度

第__學期方案實習工作誌

學生姓名：_____；學號：_____；督導老師：_____老師

本次工作誌涵蓋工作期間：111/___/___至 111/___/___

1. 實習機構：_____；方案組別：_____

2. 基本資料（實習時數及累計；請自行視需要增減所需欄位）

工作項目	工作地點	日期 (年/月/日)	起迄時間	時數	累計時數

3. 方案督導或個人督導紀要及反思（兩手欄；請自行視需要增減所需欄位）

方案督導或個人督導內容紀要	反思/心得
個人實習現況描述～給老師的話（這個階段沒有實習進度者必須填寫這一欄；其他人可免填）	

註：1.本表格僅包含基本必要內容，可依方案實際需要增加記載欄位或項目、或應機構要求作調整。2.繳交規定：每學期依照老師設定日期共繳交 4 次。若部分實習工作在寒暑假假期完成，請先告知老師，老師再另行告知工作誌繳交方式。不同組老師可能有不同的繳交規定。3.左手欄記載相關事件的重要內容及過程的描述；右手欄事件的背景說明/相關資訊搜尋與整理/學習心得/議題反思。

附錄三、三手欄參考格式

東吳大學社會工作系方案實習課群週誌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__週 (日期：111/___/___至 111/___/___)

方案/小組名稱：_____；督導老師：_____ 老師

學生姓名：_____；學 號：_____

本週方案進展

1. 本週實作時間：?~?，共?小時
2. 實習時數累計 (全部)：?小時
3. 此篇反映出之重要議題(待三手欄寫完後，再找出重要議題於此書寫)
4. 實習經驗及課堂督導相關議題書寫

觀察、描述當時狀況 (觀察欄)	我的狀態—個人、外在及其互動	
	行動中的反映 (Reflection in action)	對行動做反映 (Reflection on action)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找出對你來說之關鍵性事件 • 描述場域的外在形體 (以文字、圖表示之)。 活動、參與者、互動、誰和誰做什麼？包括沒有發生的事。口語及非口語行為。 	此兩者相合即是反映實踐者專業藝術的核心	
	在行動過程中一種「和情境的反映對談」。此隱含的認識(tacit knowing)是深埋在人們判斷的能力以及技巧性行動之中，是「行動中的認識」(knowing- in-action)，與發展中的行動不斷地互動和修正學習。	行動者對其表現做事後回溯和思考，以從經驗中獲得知識。專精化實務工作重複經驗中 隱含的知識 (tacit knowledge)得以被揭露和批判，將實踐中 有效的行動策略和有缺點的部分 檢驗出來做為未來行動方向。

附錄四、學習檔案製作

學習檔案製作說明

一、目的：

- (一) 藉著整理學習歷程強固學習經驗並促進反思。
- (二) 便於同學之間作分享、交流。
- (三) 提供教師學期評分重要參酌之用。
- (四) 留下紀錄供日後紀念、查考（也許在謀職時也有幫助）。

二、作法：

儘量妥善保存學期內各種學習歷程的紀錄，包括各種筆記、作業、參訪資料、活動計畫書、照片、影片、簡報檔案、會議紀錄、工作表單、分析報表等等你認為重要的各種資料，選擇適當時間加以整理、分類、排序（各種證件、文件儘量保持原件，若有困難才用影印等方式）。在檔案開始明顯處說明編排方式，並儘量針對各種單元插入個人學習心得及討論。

三、期待的重要內容特徵（要素）：

- (一) 目錄：能反映建構知識的架構和學習歷程。
- (二) 內容：能顯現重要知識內容的整理和篩選，兼具豐富與扼要。
- (三) 組織：能按照某種清楚的邏輯編排，便於查考分享。
- (四) 反思：能呈現個人的獨特學習心得和反省能力。

四、學習檔案評分指標：

由督導老師依照上述項目三所列舉的內容作評定。

附錄五、轉組同意書

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第十二梯次方案實習課群

轉組申請及同意書(須經雙方督導老師同意)

申請人：_____；系級/學號：_____

原方案：_____

轉入方案：_____

本人已確認欲轉入方案尚有名額，且徵得原方案及轉入方案之負責老師同意，即日起加入轉入方案，將配合轉入方案之各項要求。

申請人簽名：_____

原方案名稱：_____

原方案督導老師簽名：_____

轉入方案名稱：_____

轉入方案督導老師簽名：_____

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錄六、重修登記及教師同意

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第十二梯次方案實習課群

重修申請及同意書(需經新方案督導老師同意)

申請人：_____；系級/學號：_____。

原方案梯次：_____；組別：_____；

原方案名稱：_____；督導老師：_____。

重修方案梯次：_____；組別：_____；

重修方案名稱：_____；督導老師：_____。

本人已確認上述方案的實作方式，且徵得該方案之督導老師同意，即日起加入該方案，並配合該實習方案之各項要求。

申請人簽名：_____

重修方案督導老師簽名：_____

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註：本表格僅適用於申請第二學期重修的同學，須從第一學期全程重修者請依照一般申請程序，瞭解新學年度各實習方案並填寫志願表。